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治理”）成立于 1997 年 6 月 26 日，2014 年 12 月 17 日，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水治理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股票简称：水治理，股票代码：831511。2017 年 8 月 17 日，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本公司”）担任水治理的督导主办券商。

在持续督导期间，水治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能够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进行信息披露工作，并及时足额缴纳持续督导费用，不存在拖欠持续督导费用情形。水治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能够配合持续督导工作，落实主办券商督导意见，完成信息披露工作。本公司担任水治理主办券商过程中，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谨慎的核查，勤勉尽责地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水治理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向本公司提出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拟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经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水治理与本公司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于 2020 年 2 月 13 日正式签署了《持续督导终止协议》，待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无异议函后生效。

2020 年 2 月 2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上述协议书自该日起正式生效，国金证券不再担任水治理的主办券商，不再承担水治理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